

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司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股权激励议案公告后，鉴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交易规则和制度尚无法实现如沪深交易所 A 股股票期权的直接行权，若实施本次股权激励，尚需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股票完成。公司一直积极与激励对象协商相关事项，暂未实施上述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现根据资本市场的整体环境及公司发行计划、发展战略的调整，在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并与激励对象充分沟通后，决定终止公司一

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本次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